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737.317—2018/IEC 61196-1-317:2006

同轴通信电缆 第 1-317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电缆抗压试验

Coaxial communication cables—
Part 1-317: Mechanical test methods—
Test for crush resistance of cable

(IEC 61196-1-317:2006, IDT)

2018-03-15 发布

2018-10-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GB/T 17737《同轴通信电缆》已经或计划发布以下部分：

- 第 1 部分：总规范 总则、定义和要求；
- 第 1-301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椭圆度试验；
- 第 1-302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偏心度试验；
- 第 1-304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冲击试验；
- 第 1-308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铜包金属的抗拉强度和延伸率试验；
- 第 1-310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铜包金属的扭转特性试验；
- 第 1-313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介质和护套的附着力；
- 第 1-314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电缆的弯曲试验；
- 第 1-316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电缆的最大抗拉力试验；
- 第 1-317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电缆抗压试验；
- 第 1-318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热性能试验；
- 第 1-324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电缆耐磨性试验；
- 第 1-325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风激振动试验；
-

本部分为 GB/T 17737 的第 1-317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使用翻译法等同采用 IEC 61196-1-317:2006《同轴通信电缆 第 1-317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电缆抗压试验》。

与本部分中规范性引用的国际文件有一致性对应关系的我国文件如下：

- GB/T 17737.1—2013 同轴通信电缆 第 1 部分：总规范 总则、定义和要求(IEC 61196-1:2005, IDT)。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部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电子设备用高频电缆及连接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90)归口。

本部分起草单位：焦作铁路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尚爱民、王永青、王胜军、杨永谦、王锐臻、吴正平、田欣。

同轴通信电缆

第 1-317 部分:机械试验方法

电缆抗压试验

1 范围

GB/T 17737 的本部分适用于同轴通信电缆。它规定了确定同轴电缆抗压的试验方法。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IEC 61196-1 同轴通信电缆 第 1 部分:总规范 总则、定义和要求 (Coaxial communication cables—Part 1:Generic specification—General, definitions and requirements)

3 术语和定义

IEC 61196-1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试验方法

4.1 试验装置

试验装置能够使被试电缆在平的钢制基板和可移动钢板之间受压,施加在 100 mm 长被试电缆上的力应均匀一致。

可移动板边缘应倒圆,倒圆半径为 5 mm。倒圆的边缘不含在 100 mm 平板部分内。适合的试验装置如图 1 所示。

4.2 试样

试样应有足够的长度以便进行规定的试验。

除相关分规范或详细规范另有规定外,被试电缆试验温度应保持在 15 °C~35 °C。

对于外径小于 5 mm 的电缆,被试电缆可绕成一个环进行测试。在这种情况下,施加的力为规定值的两倍。环的半径应足够大,不影响电缆的传输特性。

4.3 程序

被试电缆应安装在试验装置的基板上,以防止横向滑动。用一个倒圆后的平行移动钢板在被试电缆上施加一个压力载荷,载荷应逐渐或步进施加至相关分规范或详细规范规定的值(F),不应有任何突然变化。最大载荷应持续 2 min。去除载荷后,被试电缆可恢复 2 min。如采用步进加载,步进载荷比不应超过 1.5 : 1。